



#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進修推廣部

##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 隨班附讀 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※依修課課程每系填一張，不同科系請分開張填寫，例如企管系一張、財金系一張；通識課開課單位統一為「通識教育中心」，也要獨立一張。

<b>開課單位：</b>				<b>學員姓名：</b>		
				<b>聯繫電話：</b>		
系所 聯絡人		分機		E-MAIL		
1	授課老師	分機		E-MAIL		
2	授課老師	分機		E-MAIL		
3	授課老師	分機		E-MAIL		
4	授課老師	分機		E-MAIL		
<b>申請開放隨班附讀之課程</b>						
NO	當期 課號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授課班級	上課時間/地點	授課老師簽章
<b>規劃開放課程總計____班</b>						
<b>單位主管 (簽章)</b>		<b>系所主管：</b>				
		<b>學院主管：</b>				
		備註：本系(所)申請隨班附讀，未來隨班附讀之學員若入學本校時，同意恪遵本校「學生抵免科目學分及抵免後修課處理要點」協助學員辦理抵免程序。				
<b>收件 (推廣教育中心)</b>		<b>承辦人：</b>			<b>單位主管：</b>	

核畢後，請協助送回推廣教育中心（本校第一校區第四教學大樓 6 樓右轉第 1 間），謝謝！